

证券代码：002593

证券简称：日上集团

公告编号：2017-034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16 日 15:30 在厦门市集美区杏林杏北路 30 号 3 号会议室，现场与通讯的方式召开。公司应参加董事 7 人，实际参加 7 人，其中徐波、王凤洲、黄健雄、何璐婧以通讯的方式参加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子文先生主持，以举手与记名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 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数量的议案》

因公司董事黄学诚属于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

鉴于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原130名激励对象中7名激励对象因离职或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权益工具合计11万份（包括1万份限制性股票和10万份股票期权），公司拟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130名调整为123名，其中3名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120名激励对象为公司核心管理人员、业务骨干人员等。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由200万股变更为199万股，股票期权数量由1,092.50万份变成1,082.50万份（预留部份不做调整）。

详细内容请参见刊登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公告》。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

单（首次调整后）》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 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

因公司董事黄学诚属于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授予 123 名激励对象 1,082.50 万份股票期权和 199 万股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确定公司本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17 年 5 月 17 日。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详细内容请参见刊登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关于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4、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
- 5、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8 日